

# 義守大學車輛違規申訴表

申訴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訴人		學號/職號 (廠商免填)	
系所/單位		連絡電話	
電子信箱			
違規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違規地點	
車 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腳踏車	車牌號碼	
違規原因			
申訴理由 (請詳述)			
希望獲得 之具體補救			
備 註	<p>1. 申訴人對違規事項若有異議，須於違規開單日起七日內提出，並檢附相關文件(如違規通知單)或證明，逾期不予受理；教職員工至人力資源處，日間部學生至學生事務處，進修部學生至進修部，協力廠商至總務處辦理申訴，於受理申訴十四日內將申訴結果由受理單位通知申訴人。</p> <p>2. 本單一式一聯。</p>		
受理單位 承辦人		受理單位 主 管	
會 簽 管理單位		管理單位 主 管	
批 示			

※流程：申訴人(教職員工生、協力廠商)→受理單位承辦人→受理單位主管  
→會簽管理單位→管理單位主管→校(副)長